

四、征收土地方案（汇总）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万元、人

被征收土地 涉及的权属单位		乡（镇）	三栋镇			
		村	三栋镇木沥、官桥、鹿颈经济联合社，三栋镇赖屋、范屋、黄一、黄二、新岭、下背、柏公下、新楼、老楼、中心经济合作社			
权 属 状 况		地类、面积准确，无权属争议				
征 地 补 偿 费 用 标 准	地 类		面 积	前三年平均 年产值	土地补偿费 倍 数	安置补助费 倍 数
	耕					
	地					
	地 类		面 积	费 用 标 准		
	林 地		2.9531	37.60		
	园 地		5.2877	74.50		
	养 殖 水 面		2.9386	100.60		
	其 他 农 用 地 （不含养殖水面）		0.3867	96.90		
建 设 用 地		0.1006	96.90			

续一：

其它费用	名 称	费 用 标 准		
	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费	696.9840		
征地总费用		1544.7968	征地费用综合标准	132.4108
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		8152	需要安置的劳力人数	6190
征地前人均耕地			征地后人均耕地	
安 置 途 径	货 币 安 置	支付安置补助费进行安置		
	农 业 安 置			
	留 地 安 置	留用地折算成货币补偿，补偿标准为 1400 万元/公顷，补偿总额为 2450 万元。		
备 注				